

合同编号：后合同审字（2026）195号

后沙峪镇绿化养护服务合同

甲方（委托方）：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人民政府

乙方（养护方）：北京后沙峪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殷力涛

住 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裕曦路9号院8号楼1至
2层4-4-1005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后沙峪镇绿化养护服务项目，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后沙峪镇绿化养护服务项目。
2. 项目地点：后沙峪镇域内。

二、项目范围及内容

1. 绿化养护范围：道路绿化（绿地、行道树、机非隔离带、步道隔离带）、街道绿地、小微绿地提升、街心公园。（详见附件一）

(1) 道路绿化：①绿地：双裕街（京密路-天北路）、裕安路（双裕街-安平北街）、十中路（双裕街-十中门口）（顺平路-机场北线南路）、裕华路（双裕街-机场北线南路）、安富街（天北路-火寺路）、安富街西延（天北路-白良路）、双裕北街（火寺路-天北路）、裕庆路（安富街-火沙路）、裕丰路（安富街-双裕街）、顺平路（枯柳树环岛-裕安路）、火寺路（双裕街-安平北街）、安

平北街（十中路-裕曦路）、火沙路（罗马环岛-京承高速）、罗田路（火沙路-罗各庄村口）、罗各庄中学路（火沙路-罗各庄村西口）、后马路（天北路以西）、后古路（天北路以西）、罗田排干、边河路（火沙路-发改委酒店）、羊董路（董各庄北口-顺于路）、天裕路（天北路-建筑垃圾场）、裕马路（顺平路-双裕街）、白良路（安富街西延-机场北线南路）、铁匠营环路（顺平路-边界）、机场北线南路、天北路、罗马西湖南侧（停车位坡下），面积：278106.5 m²；②行道树：双裕街、裕安路、十中路、裕华路、安富街、安富街西延、双裕北街、裕庆路、裕航路、裕丰路、顺平路、火寺路、罗田路、罗各庄中学路、后马路、罗田排干、羊董路、天裕路、裕马路、古城村北垃圾分拣站、罗马西湖南侧，面积：120693.71 m²；③机非隔离带：双裕街、裕安路、裕华路、安富街、顺平路、火寺路，面积：36482.1 m²；④步道隔离带：双裕街、安富街、顺平路，面积：14746 m²，共计：450028.31 m²。

（2）街道绿地：双裕街（京密路-天北路）、裕安路（双裕街-安平北街）、安富街西延（天北路-白良路）、顺平路（枯柳树环岛-裕安路）、温榆河南侧护坡绿地、总工会西侧路（火沙路以北）、于庄变电站、古城猪场、南三角地、墓地、后沙峪中小养护，共计：298670.64 m²。

（3）小微绿地提升：双裕街（京密路-天北路）、裕安路（双裕街-安平北街）、安富街（天北路-火寺路）、双裕北街（火寺路-天北路）、裕庆路（安富街-火沙路）、裕航路（安富街-双裕街）、火沙路（罗马环岛-京承高速）、边河路（火沙路-发改委酒店）、机场北线南路，共计：20467.96 m²。

（4）街心公园：①双裕北街（火寺路-天北路）、裕马路（顺

平路-双裕街)、铁匠营环路(顺平路-边界)、机场北线南路,面积: 33489.17 m²; ②西田各庄街心公园、董各庄街心公园,面积: 25164.1 m², 共计: 58653.27 m²

2. 养护内容: 去除枯死植株、植物补植、树木扶正、病虫害防治和监测、浇灌排水、土壤施肥、中耕除草、植物(树木、绿篱、草坪等)修剪、植物防护(灌冻水、涝、台、旱、高温、防火、防盗)及巡视、栏杆、园路、桌椅、井盖和牌饰等园林设施完整,做到及时维护和油饰、绿化带内无白色垃圾、绿地保洁、本项目所产生的绿化及其他垃圾由乙方自行处理。

三、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 2026年7月1日至2027年6月30日止。

四、资金数额及支付方式

1. 道路绿化项目: 绿地单价为 6.45元/m²/年, 面积: 278106.5 m², 合计金额: 1791370.23元; 行道树单价为 6.45元/m²/年, 面积: 120693.71 m², 合计金额: 778474.45元; 机非隔离带单价为 6.45元/m²/年, 面积: 36482.1 m², 合计金额: 235309.55元; 步道隔离带单价为 6.45元/m²/年, 面积: 14746 m², 合计金额 95111.71元; 总计金额: 2900265.94元; (大写: 贰佰玖拾万零贰佰陆拾伍元玖角肆分)。

2. 街道绿地项目单价为 6.00元/m²/年, 面积: 298670.64 m², 合计金额: 1792023.84元; (大写: 壹佰柒拾玖万贰仟零贰拾叁元捌角肆分)。

3. 小微绿地提升项目单价为 200.00元/m²/年, 面积共计: 20467.96 m², 合计金额: 4093592元 (大写: 肆佰零玖万叁仟伍佰

玖拾贰元)。

4. 街心公园(街道)项目单价为6.14元/m²/年,面积共计:33489.17 m²,合计金额:190165.55元(大写:壹拾玖万零壹佰陆拾伍元伍角伍分)。

5. 街心公园(村庄)项目单价为5.58元/m²/年,面积共计:25164.1 m²,合计金额:140415.68元(大写:壹拾肆万零肆佰壹拾伍元陆角捌分)。

6. 合同总金额(1+2+3+4+5)为人民币:9116463.01元(大写:玖佰壹拾壹万陆仟肆佰陆拾叁元零壹分)。

7. 甲方每月联合相关部门对乙方绿化养护服务开展100分制月度考核,考核结果作为结算依据,服务费用按财政资金到位情况支付。

8. 合同款项的具体支付时间由双方另行商定,每次实际付款前,乙方还需满足以下条件,否则甲方有权不予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1) 乙方向甲方提供工作量确认单,甲方对乙方的工作量进行审核,双方共同签字确认交付日期;

(2) 如需财政资金拨付的,待财政资金到位且甲方履行完毕资金拨付审批程序后,乙方方可向甲方开具发票,由甲方向乙方拨付资金;

(3) 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五、养护质量和考核

1. 养护质量

(1) 乙方的养护质量,须达到国家二级养护标准

(2) 双方对养护质量有争议,双方同意由下列a种方式约定

的机构进行鉴定，也可以不经过鉴定直接向合同履行地法院进行诉讼。

a. 北京市园林绿化企业协会。

b. 双方指定的___/___机构。

所需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双方均有责任的，由双方根据其责任分别承担。

2. 养护考核

(1) 乙方应认真按照园林绿化行业的标准、规范、本合同的要求以及甲方代表人依据本合同发出的指令进行养护，随时接受甲方的检查和考核，为检查、考核提供便利条件。

(2) 甲方可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标准或不定期进行检查和考核，发现养护质量达不到约定标准的部分，甲方可要求乙方采取重做、修复等一切补救措施，直到符合约定标准。因乙方原因达不到约定标准，由乙方承担由于采取补救措施而产生的一切费用。

(3) 检查和考核的时间、标准、奖惩措施，双方约定如下：甲方每月组织相关部门会同乙方进行月度绿化养护检查，检查后进行100分考核记录，根据当月考核得分情况，遵循综合评价比例支付当月服务费。对绿化养护检查中不合格项目甲方督促乙方进行整改，若乙方3次在同一项目中检查不合格，扣除当年总款10%。（考核表见附件二）

(4) 因养护不当造成绿化树木、花卉死亡或损失由乙方无偿补植修复。若乙方认为造成的绿化树木、花卉死亡或损坏的责任不在乙方的，乙方应书面说明合理理由。

六、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指定吕晓轩为甲方代表,代表甲方履行本合同义务。

(2)将养护工程区域内的树木、草坪、花卉、绿篱色带、园林设施及其他需要养护的设施,列明范围或清单,双方进行现场确认。

(3)提供养护所需用水、用电的接驳点,保证养护期间的需要。如需甲方购买及安装计量表具的,则双方另行约定。

(4)组织召开养护作业要求交底会。

(5)在乙方开展养护工作时,协调乙方及政府部门、相关单位和人员(包括养护范围内的游客)的关系。

(6)在养护期间,若主管单位通知停电、停水,甲方应及时将停电、停水通知乙方,乙方应自行采取停水、停电期间的养护措施。甲方收悉停电、停水通知后未及时通知乙方,由此造成养护范围内的植物或养植物死亡,其损失由甲方承担。除此之外的停电、停水或其他异常事件,造成损失由责任方承担,不能确认责任的,由乙方承担。

(7)按照本合同约定,检查、考核乙方的工作。

(8)按合同约定和考核结果向乙方支付养护费用。

(9)甲方应做的其他工作: / 。

2. 乙方权利与义务

(1)乙方任命殷力涛为乙方代表,代表乙方履行本合同义务。

(2)乙方项目负责人在接到通知后准时参加各类养护例会及临时性会议;对相关部门、数字城管、新闻媒体、社会各界及相关部门下发的整改通知书或通报、曝光等所反映的问题及时处理。

(3) 根据季节、气候、植物的生长习性 & 养护场地的具体情况合理安排、开展养护工作。根据甲方要求及时做好养护区域的局部调整，保证绿化观赏的整体性。

(4) 负责区域内各类植物养护及日常巡视检查，如发现各类苗木、设施有破损、被盗等情况时，应及时向甲方汇报并立即进行修补、恢复。

(5) 开展养护工作时，严格遵守政府和有关主管部门对噪音污染、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等的管理规定，文明施工；在对外开放的养护区域，处理好养护工作与游客的关系。垃圾由乙方负责清理外运。

(6) 养护期间，乙方应避免破坏养护范围内的地下管线和现有建筑物、构筑物。

(7) 养护期间的水、电使用费用由乙方承担。

(8) 接受甲方的管理、监督、检查和考核，对甲方发出的整改通知，应及时按甲方的要求进行整改。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整改时，甲方可以另行委托他人予以整改，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9) 养护工作人员的劳动保护、人身安全、餐饮、住宿等由乙方自行承担，以及车辆及大型机械设备的存放问题，由乙方自行解决。

七、安全防护及事故处理

1. 一般要求

(1) 乙方在养护期间，应当严格遵守安全生产作业的有关管理制度，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

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 乙方应对其在养护场地的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对他们的安全负责。

(3) 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安全管理的规定进行养护工作。因甲方原因导致的安全事故，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及发生的费用。

2. 安全防范

(1) 乙方在从事喷洒农药、控制有害生物、修剪树木、防台防汛等工作时应自行采取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除双方另有约定外，安全防护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2) 乙方应保证养护范围内的各项设施能够安全使用，对于存在安全隐患的设施、物品，应及时提请甲方予以修理或更换。

(3) 乙方进行防治病虫害时，应使用符合环保要求的药剂，不得使用国家禁止使用的剧毒、高残留或可能造成其他公害的药剂。乙方喷洒药物之前，须将喷洒时间、药物种类提前报甲方批准，按甲方批准时间和路线进行喷洒。残留药剂和容器，乙方应按规定妥善收集和处理。乙方未按规定使用药剂，造成的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3. 环境保护

养护期间，乙方应遵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政策、法规。养护范围内的垃圾应按规定清理、外运。

4. 事故处理

(1) 养护期间，若发生重大伤亡及其他安全事故，乙方应按有关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并通知甲方代表，同时按政府有关部门要求处理，由事故责任方承担发生的费用。

(2) 甲方、乙方对事故责任有争议时，应按政府有关部门的认

定处理。

八、其他约定

1.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2. 甲乙双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十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共同协商决定解决方案。甲乙双方因单方面问题造成违约，违约方应支付对方3个月养护费的资金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实际损失的，违约方应予以补足。

3. 乙方未按约定期限提供服务或逾期完工的，应当按日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日违约金为人民币1000元，且甲方有权从未付款项中直接扣除；乙方逾期超过7日的，甲方除有权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外，还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4. 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5. 合同发生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裁决。

6.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合同缔约方协商解决。

7.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签署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马胜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日期：2026.6.25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殷书涛

日期：2026.6.25

附件一：

后沙峪镇绿化养护服务项目明细表

序号	项目类别	绿化类别	道路地点	具体位置	养护面积 (m ²)	总平米数	备注
1	道路绿化	绿地	双裕街 (京密路-天北路)	两侧绿化	13048.50	13048.50	
				裕庆路东南角	156.66	156.66	养护日期为: 2026年8月 27日-2027年 6月30日
裕安路 (双裕街-安平北街)			两侧绿化	7339.00	14444.29		
			观林阁小区西门北侧	1856.00			
			观林阁小区西门南侧	5249.29			
3			十中路 (双裕街-十中门口) (顺平路-机场北线南路)	两侧绿化	3958.00	4086.38	
				安平北街东北角	128.38		
4			裕华路 (双裕街-机场北线南路)	两侧绿化	14956.36	15166.99	
				顺平路东北角	210.63		
5			安富街 (天北路-火寺路)	两侧绿化	60880.00	60880.00	
6			安富街西延 (天北路-白良路)	两侧绿化	3379.00	3379.00	
7			双裕北街 (火寺路-天北路)	绿地	5989.32	6699.32	
	裕庆路东北角及 公交车站两侧	710.00					
8	裕庆路 (安富街-火沙路)	两侧绿化	143.69	143.69			
9	裕丰路 (安富街-双裕街)	两侧绿化	3839.05	3839.05			
		双裕街东南角	1200.05		1200.05	养护日期为: 2026年9月 26日-2027年 6月30日	
10	顺平路 (枯柳树环岛-裕安路)	两侧绿化	10766.18	10766.18			
11	火寺路 (双裕街-安平北街)	两侧绿化	18144.30	18144.30			
12	安平北街 (十中路-裕曦路)	两侧绿化	2694.08	2694.08			
		裕安路东北角	28.14	28.14	养护日期为: 2026年8月 27日-2027年		
		十中路东北角	130.20	130.20			

					6月30日
13	火沙路 (罗马环岛-京承高速)	两侧绿化	50510.20	50510.20	
14	罗田路 (火沙路-罗各庄村口)	两侧绿化	2288.10	2288.10	
15	罗各庄中学路 (火沙路-罗各庄村西口)	两侧绿化	1893.80	1893.80	
16	后马路 (天北路以西)	两侧绿化	1668.80	1668.80	
17	后古路 (天北路以西)	两侧绿化	7940.40	7940.40	
18	罗田排干	两侧绿化	15554.20	15554.20	
19	边河路 (火沙路-发改委酒店)	边沟两侧	3569.00	3569.00	
20	羊董路 (董各庄北口-顺于路)	两侧绿化	4909.50	4909.50	
21	天裕路 (天北路-建筑垃圾场)	两侧绿化	8642.80	8642.80	
22	裕马路 (顺平路-双裕街)	西侧路	600.00	2889.60	
		两侧街角开口	2289.60		
23	白良路 (安富街西延-机场北线南路)	两侧绿化	3465.00	3465.00	
24	铁匠营环路 (顺平路-边界)	两侧绿化	14989.51	14989.51	
25	机场北线南路	火寺路东南角	288.00	1787.40	
		裕宁路交叉口 (2处)	198.00		
		天北路东南角	651.20		
		裕安路东南角	193.50		
		裕华路西南角	165.70		
		裕华路东南角	291.00		
26	天北路	顺平路东北角	300.00	300.00	养护日期为: 2026年7月 19日-2027年 6月30日
		中航信西门两侧绿地	800.00	800.00	
27	罗马西湖南侧 (停车位坡下)	绿地	2091.36	2091.36	

28	道路 绿化	行道 树	双裕街	(京密路-天北路) 991 棵	16524.93	16524.93	
29			裕安路	(双裕街-安平北街) 380 棵	6336.50	6336.50	
30			十中路	(双裕街-十中门口) (顺平路-机场北线南路) 475 棵	7920.63	7920.63	
31			裕华路	(双裕街-机场北线南路) 321 棵	5352.68	5352.68	
32			安富街	(天北路-火寺路) 731 棵	12189.43	12189.43	
33			安富街西延	(天北路-白良路) 238 棵	3968.65	3968.65	
34			双裕北街	(火寺路-天北路) 731 棵	12189.43	12189.43	
35			裕庆路	(安富街-火沙路) 350 棵	5836.25	5836.25	
36			裕航路	(安富街-双裕街) 199 棵	3318.33	3318.33	
37			裕丰路	(安富街-双裕街) 119 棵	3184.93	3184.93	
38			顺平路	(枯柳树环岛-裕安路) 664 棵	11072.20	11072.20	
39			火寺路	(双裕街-安平北街) 341 棵	5686.18	5686.18	
40			罗田路	(火沙路-罗各庄村口) 236 棵	3935.30	3935.30	
41			罗各庄中学路	(火沙路-罗各庄村西口) 135 棵	2251.13	2251.13	
42			后马路	(天北路以西) 60 棵	1000.50	1000.50	
43			罗田排干	388 棵	6469.90	6469.90	
44			羊董路	(董各庄北口-顺于路) 190 棵	3168.25	3168.25	
45			天裕路	(天北路-建筑垃圾场) 159 棵	2651.33	2651.33	
46			裕马路	(顺平路-双裕街) 361 棵	6019.68	6019.68	
47			古城村北垃圾分拣站	15 棵	250.13	250.13	
48	罗马西湖南侧	(停车位坡下) 82 棵	1367.35	1367.35			
49	道路 绿化	机非 隔离 带	双裕街	(京密路-天北路)	8701.00	8701.00	
50			裕安路	(双裕街-安平北街)	3406.00	3406.00	
51			裕华路	(双裕街-机场北线南路)	3277.20	3277.20	

52			安富街	(天北路-火寺路)	10806.00	10806.00	
53			顺平路	(枯柳树环岛-裕安路)	3991.90	3991.90	
54			火寺路	(双裕街-安平北街)	6300.00	6300.00	
55	道路 绿化	步道 隔离 带	双裕街	(京密路-天北路)	2168.10	2168.10	
56			安富街	(天北路-火寺路)	10387.00	10387.00	
57			顺平路	(枯柳树环岛-裕安路)	2190.90	2190.90	
58	街道 绿地	双裕街 (京密路-天北路)	海航公园绿地 (亚朵东侧)		17415.00	17415.00	
			镇政府南院		1765.19	1765.19	
59		裕安路 (双裕街-安平北街)	政务中心公园		4452.20	4452.20	
			观林阁南侧 (火沙路北)		4595.63	4595.63	
			后沙峪派出所南侧		1111.90	1111.90	
			后沙峪人民公园南侧		68.04	68.04	
60		安富街西延 (天北路-白良路)	安富街与白良路西侧		4026.00	4026.00	
61		顺平路 (枯柳树环岛-裕安路)	第五立面及周边		90214.00	90214.00	
62		温榆河南侧护坡绿地	南侧护坡及引渠南路		27243.00	27243.00	
63		总工会西侧路 (火沙路以北)	两侧绿化		13252.20	13252.20	
64		于庄变电站	于庄变电站		10558.61	10558.61	
65		古城猪场、南三角地	古城猪场、南三角地		110722.00	110722.00	
66		墓地	马头庄、燕王庄、 西白辛庄、罗各庄		1280.70	1280.70	
67		后沙峪中小养护	后沙峪中小养护		11966.17	11966.17	
68	小微 绿地 提升	双裕街 (京密路-天北路)	南侧(裕丰-裕航)		3765.80	3765.80	
			罗马东湖北岸		2493.00	2493.00	
			裕庆路西北角		391.29	391.29	
			裕庆路东北角		406.55	406.55	
			后沙峪派出所院内 及墙外		955.80	955.80	

			上城庄园东南角	51.00	51.00	
			十中路西北角	127.44	127.44	
			京密路西北角 (加油站)	536.00	536.00	
69			裕安路(双裕街-安平北街)	双裕街西南角	213.00	213.00
70			安富街 (天北路-火寺路)	天北路东南、东北、西南角	1608.25	1608.25
71			双裕北街 (火寺路-天北路)	后沙峪新村入口两侧护坡	923.00	923.00
				裕庆路东南角	130.79	130.79
				裕庆路西南角及以南	584.24	584.24
				裕航路东南、西南角	282.00	282.00
72			裕庆路 (安富街-火沙路)	安富街东南、西南角	996.40	996.40
73			裕航路 (安富街-双裕街)	安富街东南角	548.17	548.17
74			火沙路 (罗马环岛-京承高速)	高白路东北角	1762.02	1762.02
75			边河路 (火沙路-发改委酒店)	边河路西半幅北侧	2755.36	2755.36
76			机场北线南路	裕泰路东南角	199.50	199.50
				友谊医院东门两侧	1738.35	1738.35
77	街心 公园	街道	双裕北街(火寺路-天北路)	双裕东区篮球场东	4734.12	4734.12
78			裕马路 (顺平路-双裕街)	双裕北街东北角	2648.80	2648.80
79			铁匠营环路 (顺平路-边界)	郊野公园	11285.00	11285.00
80			机场北线南路	十三支健康步道	14821.25	14821.25
81		村庄	西田各庄街心公园	西田各庄街心公园	21769.00	21769.00
82			董各庄街心公园	董各庄街心公园	3395.10	3395.10
合计:					827,820.18	

附件二：

绿化养护综合月考核项目验收表

序号	分类	项目	标准	检查方法	扣除分数	问题点位及原因	
1	中耕除草	除杂草	应保证树穴、绿篱无明显杂草，草坪、地被纯度在 90%以上。不满足以上要求，每个点位扣除 2 分，并保证及时进行整改。	目视检查、手测，浇水时间抽查			
		清理枯枝落叶及暴露垃圾	应保证无明显枯枝落叶，暴露垃圾，环境整洁。不满足以上要求，每个点位扣除 2 分，并保证及时进行整改。				
		清理绿地石块	应保证无明显砖石瓦砾，绿地整洁。不满足以上要求，每个点位扣除 2 分，并保证及时进行整改。				
2	防旱与灌溉	树木、草地浇水	应保证浇水不遗漏，每次浇透浇足，见干见湿。树坑无明显积水。不满足以上要求，每个点位扣除 2 分，并保证及时进行整改。				
3	修剪	乔木整枝	应保证乔木生长旺盛，树冠整齐，主侧分支数量适宜，无多余枝条。剪口平滑，树皮无撕裂现象。不满足以上要求，每个点位扣除 2 分，并保证及时进行整改。				
		灌木整枝	应保证灌木修剪及时，修剪成型，完整无缺失，整体造型明显，线条整齐，长枝不超过 30cm。不满足以上要求，每个点位扣除 2 分，并保证及时进行整改。				
		绿篱修剪	应保证绿篱修剪及时，修剪成型，完整无缺失，造型美观，长势良好，长枝不超过 30cm。不满足以上要求，每个点位扣除 2 分，并保证及时进行整改。				
		草坪修剪	应保证草坪修剪及时，修剪高度符合要求，生长季节不枯黄、杂草率 \leq 15%，覆盖率 95%以上。不满足以上要求，每个点位扣除 2 分，并保证及时进行整改。				

4	补栽补种	补栽补种	绿化地块无明显黄土裸露，空秃面积不超过 0.5 平方米，树木缺株 ≤2%，不得有连续 2 棵死株，草坪生长旺盛，草根不裸露，如发现有植株死亡和缺少，及时拔除。在发现后 3 天内，更换相同种类和高度的植物，及时浇水，保证成活，补栽后做好清理工作。不满足以上要求，每个点位扣除 2 分，并保证及时进行整改。		
5	病虫害防治	病虫害预防	绿化区域应提前做好病虫害防治工作，出现病虫害问题应及时施药治理，无法治理的进行移除补栽。发现问题后，未能及时处置的，每个点位扣除 2 分，并保证及时进行整改。		
6	曝光及排名	通报情况	出现各级领导、部门通报、点名、曝光环境卫生类问题，每处扣除 10 分。	区级通报情况	
		考核排名	在区级城乡环境考核排名中，排名 1-3 名不扣分；4-10 名扣除 5 分；11-15 名扣除 10 分；16-19 名扣除 15 分。		

注：本考核采取百分制考核办法，问题点位进行注明，根据综合得分按照比例支付服务费。

综合评价	考核最终得分 ≥ 95 分	优秀：按照当月服务费全额拨付
	95 > 考核最终得分 ≥ 90 分	良好：按照当月服务费 95% 比例拨付
	90 > 考核最终得分 ≥ 80 分	一般：按照当月服务费 90% 比例拨付
	80 > 考核最终得分 ≥ 70 分	合格：按照当月服务费 85% 比例拨付
	70 > 考核最终得分 ≥ 60 分	基本合格：按照当月服务费 70% 比例拨付
	考核最终得分 < 60 分	不合格：按照当月服务费 50% 比例拨付
最终得分：		拨付比例：
考核人签字：		被考核人签字：



营业执照

(副本)(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3MA7GQ98YX7



扫描二维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北京后沙峪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50 万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2年01月19日

法定代表人 殷力涛

住所 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裕曦路9号院8号楼1至2层4-4-1005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城市公园管理；市政设施管理；城乡市容管理；居民日常生活服务；谷物种植；豆类种植；薯类种植；油料种植；水果种植；蔬菜种植；食用菌种植；农作物种子经营（仅限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花卉种植；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农作物收割服务；农作物秸秆处理及加工利用服务；灌溉服务；农业园艺服务；花卉绿植租借与代管理；树木种植经营；园艺产品销售；森林改培；谷物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新鲜蔬菜批发；新鲜水果批发；新鲜蔬菜零售；新鲜水果零售；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白蚁防治服务；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建筑材料销售；装卸搬运；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病媒生物控制服务；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农村民间工艺及制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资源的开发经营；休闲观光活动；农业生产托管服务；土地整治服务；露营地服务；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农林废物资源化无害化利用技术研发；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饲料原料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废物经营；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年07月16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